

证券代码：300385

证券简称：雪浪环境

公告编号：2023-047

##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雪浪环境	股票代码	3003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崇标	陈静	
电话	0510-85183412	0510-85183412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2020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蠡湖大道2020号	

电子信箱	zqsw@cecm.com.cn	zqsw@cecm.com.cn
------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51,504,769.92	796,745,928.82	-1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1,392.36	-29,609,249.61	10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6,180,879.92	-28,687,728.26	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794,161.18	-182,334,705.89	8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0.0889	10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7	-0.0889	103.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2%	-3.06%	3.1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215,150,388.81	3,185,450,906.78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2,529,646.24	751,203,359.46	-1.15%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的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86%	99,481,250	0		
杨建平	境内自然人	17.84%	59,447,399	44,585,549		
许惠芬	境内自然人	3.52%	11,722,884	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9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5%	9,487,000	0		
杨建林	境内自然人	1.13%	3,766,968	0		
无锡市金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3,243,242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量化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2,213,133	0		
杨晓平	境内自然人	0.50%	1,655,344	0		
上海舜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2%	1,400,000	0		
周懿	境内自然人	0.39%	1,290,8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杨建平先生与许惠芬女士为夫妻关系，其二人共同与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9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现更名：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 90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了《一致					

	行动协议》。杨建林先生与杨建平先生为兄弟关系，新苏环保与上述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剩余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不含子公司）新取得了 14 项专利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2023 年 4 月 4 日和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2、2023 年 3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此后，公司与太湖街道办事处签署了《国有土地上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征收补偿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1,981,458.00 元。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了太湖街道办事处支付的部分拆迁补偿款，金额为 9,594,438.00 元。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司收到了太湖街道办事处支付的部分拆迁补偿款，金额为 6,396,292.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2023 年 3 月 31 日和 2023 年 6 月 16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期限不超过 7 年，总金额为人民币 9,900 万元的并购贷款，用于收购上海长盈 2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